

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01月01日至105年0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收入		4,122,512
公庫撥入數		25,475,623
罰款及賠償收入		4,086,01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0	120,000
其他收入		20,000
其他收入	16,495	49,485
支出		4,122,512
繳付公庫數		36,495
人事支出		3,745,173
人事支出	3,745,173	21,853,022
業務支出		340,844
業務支出	340,844	759,139
獎補助支出		0
其他獎補捐助	0	50,000
收支餘絀		2,643,977